

长治市能源局

长能源新函〔2021〕116号

长治市能源局 关于市政协十三届五次会议第034号提案的 答复

尊敬的王涛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推进我市新能源产业发展的建议》已收悉。经研究，现答复如下：

近年来，长治市能源局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四个革命，一个合作”的能源安全战略和视察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着力推进能源革命综合改革试点工作，不断促进新能源产业发展，重点推进光伏和风电两个支撑产业，统筹发展生物质、水电等可再生能源，产业规模不断壮大、能源结构不断优化、项目建设稳步推进。

今年，市能源局、市发改委联合编制了《长治市“十四五”能源革命及现代能源体系规划》，包括传统能源、清洁能源、技术创新、体制机制、组织领导等9个章节，您提出的有关建议也包含其中。下一步，我局将继续大力发展新能

源和可再生能源，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是有效提升可再生能源占比。“十四五”时期，按照“规划引领、市场竞争、技术进步、成本下降”的原则，优化营商环境，引导企业加快技术创新，降低前期立项、土地使用费、融资投入等非技术成本，梳理全市风光资源现状，落实土地、林地、并网、消纳等基础条件，变“生地”为“熟地”，建设一批可再生能源基地，实施一批普惠分布式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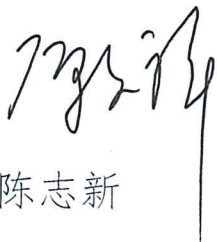
二是提高新能源消纳和存储能力。推动“新能源+储能”、电网调峰消纳、火电灵活性改造、电力需求侧管理等各类能够提升新能源消纳和存储能力项目建设，为新能源更好的发展提供保障。推进新型储能多元化发展，大力推动“新能源+储能”试点示范项目。“十四五”期间，我市增量新能源项目配置不低于5%的储能设施，存量项目结合负荷特性和调峰需求配置储能。

三是大力推进新能源产业配套。依托潞安太阳能、日盛达光伏玻璃等龙头企业，发挥山西省光伏电池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的科研优势，打造铸锭（拉晶）-切片-电池-组件-应用的光伏产业链，推进产业集群化发展。鼓励风电项目投资企业与风电设备生产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投资长治市风电项目，为落地我市的风电关键部件（机头、塔筒、叶片等）设备生产、加工、装配项目提供便利条件。

四是积极探索“新能源+”新业态。依托长治市能源革命双创基地、长治能源革命研究院，组建长治市新能源产业

协会，引入国内新能源领军企业，积极探索“光伏+”特色小镇示范项目建设，探索开展光伏建筑一体化（BIPV）、新能源+农业、新能源+科技、分布式能源+储能等跨界融合新业态，创新多场景应用，提升长治市新能源产业竞争力。

感谢您对长治市新能源产业发展的关心和支持，希望您继续提出宝贵意见。

负责人：
承办人：陈志新
联系电话：13353453869



2021年11月26日

（此件可公开）